

安徽省茶业学会 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文件

皖茶学字〔2019〕1号

关于举办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市、县茶业学会、茶艺馆、有关企业和院校：

为了倡导“茶为国饮”，弘扬茶文化，普及茶艺知识，促进我省茶艺从业人员之间的交流，加快培养我省茶艺高级技能人才，引导茶叶行业广大从业人员钻研业务、爱岗敬业，提高技能水平，根据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公布2019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计划的通知》（皖人社秘〔2019〕88号）精神，安徽省茶业学会和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决定联合举办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倡导“茶为国饮”，为我省茶艺从业人员提供一个良好的交流平台，选拔和培养茶艺高级技能人才，提高茶艺师行业职业技能水平，引导中华茶艺向科学、健康的方向发展。

二、组织机构和领导

主办单位：

安徽省茶业学会

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承办单位：

安徽省茶业学会

安徽省茶文化研究会

安徽省茶叶行业协会

协办单位：

各市、县茶业学会等。

组织领导：

为保障竞赛圆满成功，成立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名单见附件1），负责竞赛的组织、协调和指导工作。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裁判组、仲裁组、后勤组。办公室设在安徽省茶业学会，负责竞赛的具体组织工作。

三、竞赛职业及标准

（一）竞赛职业：茶艺师

（二）竞赛标准：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茶艺师》高级工（三级）标准开展竞赛。

四、参赛对象与报名方式

凡是从事茶艺工作的从业人员，茶艺及相关专业学生，茶文化团体、茶艺馆、茶叶生产企业、经营企业等表演团队均可参加报名。个人赛参赛选手应为职工身份。

参赛个人和团体请于2019年8月31日前提交报名登记表(附件2、3)至安徽省茶业学会办公室。个人赛参赛选手需提供工作证明一份(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五、竞赛方式、内容及形式

本次竞赛设个人赛、团体赛和茶席设计赛，共三种形式。

(一) 个人赛：个人赛以展示茶的色、香、味、形最佳品质为目的，用艺术的手法表现茶的冲泡过程，强调技能的发挥。背景音乐统一用U盘播放，不设现场伴奏。个人赛要求个人独立完成(包括演示、讲解等)，不设副泡。

个人竞赛分知识理论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操作技能包括规定茶艺和自创茶艺两项内容。竞赛总成绩由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成绩组成，理论知识占20%，操作技能占80%。其中，操作技能部分规定茶艺占30%，自创茶艺占50%。

(二) 团体赛(即以小组团队的形式展示茶艺)：可以设主泡、副泡、讲解等，背景音乐可以用U盘播放，也可以现场伴奏。

(三) 茶席设计大赛：茶席设计即以茶、具、铺垫、插花及相关物品，完成具有一定功能和主题的茶席组合艺术。

六、竞赛命题

由组委会组织茶艺方面的专家进行知识理论和操作技能考核命题。

七、竞赛裁判员

竞赛裁判人员由安徽省茶业学会推荐，由竞赛组委会研究确

定人选。

八、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9 月下旬

笔试地点：安徽农业大学校内

茶艺竞赛及茶席设计展示地点待定。

九、奖项及奖励

（一）奖项

个人赛设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优秀奖若干，总获奖数控制在 60%左右。团体赛和茶席设计赛设金奖、银奖、铜奖，总获奖数控制在 60%左右。

（二）奖励

1、按照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相关文件规定，对个人赛总成绩获得相应名次的选手，经核准后授予“安徽省技术能手”称号。知识理论和操作技能成绩均合格的，晋升相应等级职业资格。

2、获奖的团体和个人，由组委会颁发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奖杯或奖牌、证书。

3、对于在竞赛中表现优异的团体和个人，根据分配我省名额，推荐参加第四届全国茶艺职业技能竞赛。

根据参赛人数等情况，组委会可视情对以上奖项、奖励进行调整。

十、参赛费用

1、参赛费：本次竞赛不收参赛费。

2、食宿、交通等费用由各参赛团体或个人自理。

十一、其他事项

1、竞赛实施细则另文下发。

2、联系方式

联系人： 谭 振 电话：18130053400，0551-65786992

宋 丽 电话：13965034393，0551-65786409

地 址： 合肥市长江西路 130 号安农大茶业楼 203 室

邮 箱： 50761271@qq.com

- 附件：1.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及办公室成员名单
2.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个人报名表
3.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团体报名表
4.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程



安徽省茶业协会



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2019 年 7 月 13 日

附件 1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 及办公室成员名单

主 任：	张正竹	安徽省茶业学会理事长
	王 海	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主任
副 主 任：	丁以寿	安徽省茶文化研究会会长
	陈文友	安徽省茶叶行业协会副会长
	李大祥	安徽省茶业学会秘书长
	马 军	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副主任
委 员	丁 勇	安徽省茶业学会副理事长
	韦朝领	安徽省茶业学会副理事长
	刘盛旭	安徽省茶业学会副理事长
	朱飞鸣	安徽省茶叶行业协会执行会长
	高超君	安徽省茶文化研究会秘书长
	宁井铭	安徽省茶业学会副秘书长
	徐支艳	安徽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冠名单位负责人（待定）
办公室主任：	宁井铭	安徽省茶业学会副秘书长（兼）
成 员：	朱海涛	安徽省茶文化研究会副秘书长
	宋 丽	安徽农业大学茶与食品科技学院

蒋文倩 安徽农业大学茶与食品科技学院

谭 振 安徽农业大学茶与食品科技学院

附件 2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个人报名表

市（区）

姓 名		出生年月		照片 二寸免冠 黑白正照 (2 张)		
性 别		籍 贯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参赛项目		资格证书等级		传真		
单位审查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会审查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团体报名表

_____市（区）

参赛队名称			参赛队人数	
参赛选手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资格证书等级	学历
领队姓名				
手机		固定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	
申报单位意见：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4

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技术规程

一、参赛资格

符合《关于举办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皖茶学字〔2019〕1号）的要求，在指定日期前报名的人员。

二、参赛形式

本次竞赛设个人赛、团体赛、茶席设计大赛，共三种形式。

1. 个人赛：个人赛以展示茶的色、香、味、形最佳品质为目的，用艺术的手法表现茶的冲泡过程，强调技能的发挥。背景音乐统一用 U 盘播放，不设现场伴奏。个人赛要求个人独立完成（包括演示、讲解等），不设副泡。

2. 团体赛（即以小组团队的形式展示茶艺）：可以设主泡、副泡、讲解等，背景音乐可以用 U 盘播放，也可以现场伴奏。

3. 茶席设计大赛：茶席设计即以茶、具、铺垫、插花、焚香、挂画及相关物品，在独立的空间形态中组合、布置，形成独立主题的茶艺整体。

三、比赛标准及内容

个人赛按《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茶艺师》高级工（三级）标准命题，分理论和技能操作两部分。技能比赛分规定项目和自创项目。理论成绩合格，进入规定茶艺项目比赛，理论知识和规

定项目合计成绩前 70%的选手进入自创项目的比赛。

团体赛按《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茶艺师》高级工（三级）标准命题，分理论和技能操作两部分。技能操作比赛为自创茶艺。

（一） 理论考试采取闭卷考形式，时间为 90 分钟，满分为 100 分。理论考试成绩占大赛总成绩的 20%。理论考试试题题型有：单项选择题 130 题，多项选择题 10 题，判断题 60 题。参考书：《茶艺师培训教材》和《茶艺技师培训教材》（均由中国茶叶学会组编，金盾出版社出版）。主要考核范围包括茶叶专业知识、茶文化历史、茶具、泡茶用水、茶事艺文、茶艺与音乐、茶艺与插花、少数民族饮茶风俗、无我茶会、茶馆经营管理、茶馆日常英语等。

（二） 技能操作采取现场操作表演的方式。技能操作按百分制打分，所得成绩占竞赛总成绩的 80%。个人赛含规定项目、自创项目两项内容，其中规定项目占总成绩的 30%、自创项目占总成绩的 50%。1. 规定茶艺技能，绿茶、乌龙茶、红茶的冲泡三种抽取一种，时间不少于 5 分钟，不超过 15 分钟；2. 自创茶艺技能，题材、沏泡茶叶种类不限，但必须含有茶叶。比赛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不超过 15 分钟。

团体赛中只设自创茶艺，占总成绩的 80%，人数不超过 6 人，题材、沏泡茶叶种类不限，但必须含有茶叶，比赛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不超过 15 分钟。

1. 规定茶艺项目

绿茶规定茶艺为玻璃杯泡扁形绿茶技法；

红茶规定茶艺为盖碗泡条索形工夫红茶技法；

乌龙茶规定茶艺为双杯泡颗粒形轻发酵乌龙茶技法。

绿茶规定茶艺竞技步骤：备具—端盘上场—布具—赏茶—润杯—置茶—浸润泡—摇香—冲泡—奉茶—收具—端盘退场

红茶规定茶艺竞技步骤：备具—端盘上场—布具—赏茶—温盖碗—置茶—冲泡—温盅及品茗杯—分茶—奉茶—收具—端盘退场

乌龙茶规定茶艺竞技步骤：备具—端盘上场—布具—赏茶—温壶—置茶—冲泡—温盅、品茗杯及闻香杯—分茶—奉茶—收具—端盘退场

赛前 5 分钟自行备具、备水（不计入比赛时间内），比赛统一茶样、统一器具、统一音乐（《云水吟》之〈寒山僧踪〉古琴与箫合奏版）。比赛服装不作要求。

2. 自创茶艺项目

自创茶艺竞技，参赛选手自创茶艺，包括设定主题、茶席，并将解说、沏泡演示融入其中。背景音乐、茶具、茶叶、服装、桌布等有关参赛用品选手赛前自备。

四、技能比赛要求、项目及分值

茶艺职业技能比赛，强调的是用科学的方法，充分展示茶的

色、香、味、形，同时要求展示的过程优美，做到茶美、器美、水美、仪态美、动作美、礼仪美、意境美，融入廉、美、和、敬的中国茶德思想。要求结果（茶汤）与过程（演示）完美结合，让品鉴者在物质和精神上得到双重享受。

（一）个人赛技能操作主要评比项目如下：

1. 个人规定茶艺，合计 100 分，占个人赛操作技能总分的 40%。

（1）茶汤质量：要求充分表达茶的色、香、味、形，茶汤适量，温度适宜，汤色透亮均匀，滋味鲜醇爽口，香高持久，叶底完美，符合所泡茶类要求。分值：30 分

（2）茶艺演示：动作连绵、轻柔、圆和，程序设计合理，全过程完整流畅。分值：40 分

（3）礼仪、仪容仪表：仪表自然端庄，发型服饰与所沏茶类相配，泡茶手势与奉茶姿态自然优雅。分值：15 分

（4）茶席布置：选择器具合理，席面空间布置合理、美观，色彩协调，符合操作要求。分值：10 分

（5）时间：不少于 5 分钟，不超过 15 分钟。分值：5 分

2、个人自创茶艺，合计 100 分，占个人赛操作技能总分的 60%。

（1）创新：主题立意新颖，有原创性；意境高雅、深远；形式新颖；茶席布置、茶具配置有创意。分值：20 分

(2) 茶汤质量：茶汤温度适宜，茶量、水量适中，茶汤色、香、味俱佳，要求最充分表达茶的质量。分值：25 分

(3) 茶艺演示：行茶动作连绵、协调并有创新，编程科学合理，过程完整流畅。分值：35 分

(4) 礼仪、仪容仪表：妆容、服饰与主题切合，站姿、坐姿、行姿端庄大方，礼仪规范。分值：5 分

(5) 文本与解说：文本阐释突出茶艺设计主题，能引导和启发观众对茶艺的理解，给人以美的享受。解说词有创意，讲解清晰。分值：10 分

(6) 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不超过 15 分钟。分值：5 分

(二) 团体赛技能操作主要评比项目如下：

(1) 创新：主题立意新颖，有原创性；意境高雅、深远，形式新颖；茶席设置、茶具配置有创意。分值：20 分

(2) 茶汤质量：茶汤温度适宜，茶量、水量适中，茶汤色、香、味俱佳，要求最充分表达茶的质量。分值：25 分

(3) 茶艺演示：团队成员分工合理，配合协调，紧密围绕主题，行茶动作连绵、协调并有创新，编程科学合理，全过程完整、流畅。分值：35 分

(4) 礼仪、仪容仪表：妆容、服饰与茶艺主题切合，站姿、坐姿、行姿端庄大方，礼仪规范。分值：5 分

(5) 文本与解说：文本阐释突出茶艺主题，讲解清晰，能

引导和启发观众对茶艺的理解，给人以美的享受。分值：10 分

(6) 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不超过 15 分钟。分值：5 分

五、茶席设计要求、项目及分值

茶席设计，合计 100 分

1. 主题和创新：主题鲜明，构思巧妙，富有内涵；有原创性、有艺术性及个性。分值：30 分

2. 器具配置：茶具组合完整、协调、合理，质地、样式选择符合茶类要求，器物配合巧妙实用。分值：30 分

3. 色彩搭配：茶席整体配色美观、协调、合理。分值：20 分

4. 背景及配饰：茶席背景、插花、挂画、相关工艺品等配饰搭配合理、完美。分值：10 分

5. 文字表述：文字阐述准确、概括、优美，能有深度地揭示主题、设计思路与理念。分值：10 分

六、比赛方式

理论考试一人一桌，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对号入座；技能比赛，抽签确定先后顺序。

七、竞赛成绩的名次排定

本次个人赛竞赛总成绩由理论考试、规定茶艺、创新茶艺三部分的加权成绩组成，合计 100 分。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在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技能成绩较高者排名在前；在成绩依然相同的情况下，则以自创茶艺竞技成绩较高者排名在前。

团体赛竞赛总成绩由理论考试、自创茶艺两部分加权成绩组成，合计 100 分。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在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自创茶艺成绩较高者排名在前（注：本赛项参赛队不足 10 队，取消本赛项）。

茶席设计赛以茶席设计成绩为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名，在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以“主题和创新”成绩较高者排在前（注：本赛项参赛队不足 10 队，取消本赛项）。

八、奖项及奖励

（一）奖项

个人赛设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优秀奖若干，总获奖数控制在 60%左右。团体赛和茶席设计赛设金奖、银奖、铜奖，总获奖数控制在 60%左右。

（二）奖励

1、按照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相关文件规定，对个人赛总成绩获得相应名次的选手，经核准后授予“安徽省技术能手”称号。知识理论和操作技能成绩均合格的，晋升相应等级职业资格。

2、获奖的团体和个人，由组委会颁发第三届安徽省茶艺职业技能竞赛奖杯或奖牌、证书。

3、对于在竞赛中表现优异的团体和个人，根据分配我省名额，推荐参加第四届全国茶艺职业技能竞赛。

根据参赛人数等情况，组委会可视情对以上奖项、奖励进行

调整。

九、选手须知

1. 规定茶艺比赛中用的泡茶桌、凳子、茶叶、茶具、水、音乐由竞赛组委会提供，服装自备；自创茶艺比赛的服装、茶具、茶叶、背景音乐、茶席设计所需用品等由选手赛前自备，背景音乐 U 盘于比赛前交予会务组。

2. 比赛前先组织参赛团队抽签，确定参加规定茶艺竞技的选手比赛场次，同时确定自创茶艺竞技的比赛顺序。

3. 参赛选手严格遵守赛场规章、操作规程，保证人身及设备安全，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文明竞赛。

4. 各参赛选手应在竞赛开始前规定的时间段进入赛场熟悉环境。

5. 每批次参赛选手必须在正式比赛前 30 分钟到赛场报到，报到时应持本人身份证，并携带（佩戴）大赛组委会签发的参赛证、胸牌。只有在比赛正式开始后，方可进行操作。

6. 参赛选手进入赛场，不允许携带任何书籍和其他纸质资料（相关技术资料由竞赛组委会提供），不允许携带通讯工具和存储设备。

7. 竞赛时，在收到开赛信号前不得启动操作，各参赛选手需在抽签确定的座位上完成相应竞赛项目。

8. 比赛期间，参赛选手必须严格遵守赛场纪律，不得在赛场

内大声喧哗，不得作弊或弄虚作假；若因选手因素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无法进行比赛，裁判长有权终止该队比赛；若因非选手个人因素造成设备故障的，由裁判长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

9. 比赛终止后，不得再进行任何与比赛有关的操作；选手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经裁判人员同意后作特殊处理。

10. 参赛选手应服从竞赛组委会的指挥和安排，爱护竞赛现场的设备和器材。